

广德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0

(第三期)

目录

广德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0年第三期

发布政令 公开政务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主办:广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址:广德市行政便民中心

电话: 0563-6022923

邮编: 242200

网址: www.guangde.gov.cn

【市政府办文件】

关于印发广德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关于印发广德市关心关爱特殊群体未成年人实施办法的通知

关于印发广德市"竹乡画廊旅游100"风景道建设 实施意见的通知

【人事任免】

关于陈智勇等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

【防疫抗疫复工复产】

关于做好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监测管理工作的通知

关于印发广德市春茶采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指南的通知

关于印发广德市2020年春季高三初三年级学生返校 工作方案的通知

关于印发广德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 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 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广德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本方案从2020年1月1日起实施,请遵照执行。

2020年3月18日

广德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办法

根据省人社厅、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皖人社发〔2019〕15号)和宣城市人社局、财政局《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办法>的通知》(宣人社秘〔2019〕352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发挥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在保障城乡老年居民基本生活、调节收入分配、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积极作用,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建立激励约束有效、筹资权责清晰、保障水平适度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随经济发展逐步提高,确保参保居民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促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健康发展,不断增强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主要任务

- (一)完善待遇确定机制。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由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构成。基础养老金由中央和地方确定标准并全额支付给符合领取条件的参保人;个人账户养老金由个人账户全部储存额除以计发系数(139个月)确定。引导激励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早参保、多缴费,增加个人账户资金积累,优化养老保险待遇结构,提高待遇水平。提高基础养老金标准时,对年满65—74周岁领取待遇人员,每人每月增加2元;75周岁及以上领取待遇人员,每人每月增加4元。对累计缴费年限超过15年的参保人员,到龄核定待遇时,除按规定计发个人账户养老金、支付本地统一标准的基础养老金外,另行增发缴费年限基础养老金,每超过一年、增发标准为每人每月2元。
- (二)建立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统筹考虑城乡居 民收入增长、物价变动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调整等情况, 适时调整本地基础养老金标准,由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门会同财政部门提出方案,报市委、市政府确定,并报宣城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备案。
- (三)建立个人缴费档次标准调整机制。严格执行我省调整确定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档次标准。从 2020年1月起,个人缴费档次标准调整为 200元、300元、400元、500元、600元、700元、800元、900元、1000元、1500元、2000元、3000元、4000元、5000元、6000元共15个档次。

- (四)建立缴费补贴调整激励机制。根据经济发展和政府财力状况,合理调整缴费补贴水平,引导激励城乡居民选择较高档次标准缴费。对选择较高档次缴费的适当增加缴费补贴。从2020年1月起,将缴费补贴标准调整为:缴费200元补贴40元,缴费300元补贴50元,缴费400元补贴60元,缴费500元补贴70元,缴费600元补贴80元,缴费700元补贴90元,缴费800元补贴100元,缴费900元补贴110元,缴费1000元补贴120元,缴费1500元补贴150元,缴费2000元及以上补贴200元。参保人员中断缴费,补缴的不享受缴费补贴。鼓励集体经济组织提高缴费补助;鼓励其他社会组织、公益慈善组织、个人为参保人缴费加大资助。
- (五)继续按原政策执行我市丧葬补助金标准。继续按《关于印发广德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 (政办规[2018]29号)文件中的政策来执行我市丧葬补助金标准。

三、资金安排

对选择 200 元及以上档次参保缴费补贴所需资金,省财政承担 50%,其余部分由市财政承担。对累计缴费年限超过15年的参保人员增发缴费年限基础养老金,所需资金由市财政负担。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是党中央、国务院部署的重大改革任务,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重

要内容,关系广大城乡居民的切身利益。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明确部门责任,切实把政策落实到位。

- (二)协同配合,担当作为。各有关单位要担当作为, 切实履行职责,加强协调配合,精心制定工作方案,共同做 好有关标准调整和资金测算和筹资等工作。
-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充分利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广泛开展政策宣传活动,切实把党和政府的惠民政策宣传到村、到户、到人,引导广大城乡居民早参保、多缴费、长缴费,提高个人账户积累。要全面准确解读政策,正确引导社会舆论,让参保居民形成合理的心理预期。

关于印发广德市关心关爱特殊群体 未成年人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广德市关心关爱特殊群体未成年人实施办法》印 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20年3月25日

广德市关心关爱特殊群体未成年人 实施办法

为切实解决和改善我市特殊群体未成年人在成长中存在的问题和现状,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促进特殊群体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保障对象

特殊群体未成年人是指由于生理或社会性原因造成的, 在经济或社会、学校中,处在不利地位的青少年人群。

- (一)留守儿童。留守儿童是指父母双方外出务工或一方外出务工(外出务工连续三个月以上),另一方无监护能力,无法与父母正常共同生活的不满十六周岁农村户籍未成年人。
- (二)困境儿童。困境儿童是指因家庭贫困导致生活、就医、就学等困难的儿童,因自身残疾导致康复、照料、护理和社会融入等困难的儿童,以及因家庭监护缺失或监护不当遭受虐待、遗弃、意外伤害、不法侵害等,导致人身安全受到威胁或侵害的儿童。
- (三)流浪乞讨儿童。流浪儿童是指年龄在18周岁以下,脱离家庭或离开监护人流落社会连续超过24小时,失去基本生存保障而陷入困境的未成年人。

二、工作任务及责任分工

(一)拓展特殊群体未成年人救助方式。加强对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走访评估,及时更新信息系统,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全面落实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将符合低保条件的儿童及时纳入低保,并加大临时救助力度,

保障其基本生活。加快推进社会(儿童)福利中心转型发展和未成年人保护中心项目建设,面向社会全面拓展儿童福利项目,实施生活救助和人文关怀。引导社会组织开展关心关爱特殊群体未成年人相关活动,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其中,积极营造全社会关心帮助特殊群体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责任单位:民政局、各乡镇)

- (二)保障特殊群体未成年人受教育的权利。积极做好 残疾儿童入学保障工作,建立随班就读保障体系,通过特殊 教育学校就读、普通学校就读、送教上门等多种方式,做好 教育安置。及时摸排留守儿童信息,建立台账,动态管理; 建立师生、生生结对帮扶机制,开展结对帮扶,并利用留守 儿童之家、心理辅导室等载体,举办形式多样的活动,加强 留守儿童心理辅导。将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教育资 助范围,落实助学金、减免学费政策。对经济特别困难和特 殊困难儿童减免学费,落实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和生 活费补助政策。(责任单位:教体局、残联、各乡镇)
- (三)加大残疾儿童救助力度。按照国家和省残疾预防行动计划,创建"全国残疾预防综合试验区",对 0-6 周岁残疾儿童筛查诊断实行"全覆盖、全补助"。全面实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通过康复训练、心理矫正等措施,提高残疾儿童生活质量,减轻其家庭负担。对残疾学生和低保户、一户多残户残疾人家庭子女给予助学帮扶,落实"应助尽助"制度,并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关心帮助残疾儿童,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扶助残疾儿童平等参与教育、文化等社会活动。(责任单位:残联、各乡镇)
 - (四)完善流浪乞讨儿童救助保护机制。建立健全多部

门联动工作机制,做到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救助。公安部门、城管执法部门发现流浪儿童,要护送到救助保护机构接受救助;民政部门要主动救助,做好流浪儿童生活、教育、管理、返乡、交接等工作,确保市区主要公共场所无流浪乞讨未成年人。(责任单位:民政局、公安局、城管局、各乡镇)

(五)发挥群团组织职能优势。采取一系列关爱举措,切实维护保障好特殊群体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通过结对帮扶、慰问、送温暖包、公益讲座、爱心捐赠等方式,结合实际组织开展各具特色的关爱活动,给予特殊群体未成年人心灵抚慰,促进健康成长。(责任单位:团市委、市妇联、关工委、各乡镇)

三、工作要求

- (一)提高认识,落实责任。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 此项工作的重要意义,责任单位要结合实际,迅速制定本单 位具体工作方案,并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关心关爱特殊群体 未成年人各项工作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 (二)积极行动,多方帮扶。各地、各部门要切实行动起来,整合力量,多管齐下,多方投入,形成合力,优化环境,推动关爱帮扶特殊群体未成年人工作常态化、长效化。
- (三)强化措施,务求实效。各地要采取多种措施,确保关爱特殊群体未成年人活动持续有效开展,使他们切实受益,促进未成年人快乐生活、健康成长。

关于印发广德市"竹乡画廊旅游 100"风景道 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广德市"竹乡画廊旅游 100"风景道建设实施意见》业 经市政府常务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 真贯彻落实。

2020年3月20日

广德市"竹乡画廊旅游 100"风景道建设 实施意见

为深入推动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和"四好农村路"建设,促进我市交通与旅游融合发展,加快推进"竹乡画廊"(暂定名)旅游公路建设,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进一步提升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水平,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市委"1166"工作部署和市委、市政府 2020 年重点工作安排,按照"统一规划,分级负责,分步实施"的总体思路,全面推进"竹乡画廊旅游 100"风景道建设(以下简称"旅游 100 风景道"),补齐旅游 100 风景道基础设施短板,优化南部乡镇及景区间路网连通和有效衔接,进一步拓展公路旅游服务功能,积极构建"快进慢游"旅游交通网络,全面服务、支撑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二、实施目标

以老 318 国道(祠山岗至誓节)为横轴,以东亭-卢村-四合-柏垫-杨滩线路为旅游主干线,通过串联沿线旅游景区、特色田园风光及乡村景点形成若干环线,实现以路引景,串景成线,使旅游 100 风景道与沿线山水风光、乡村风情相互融合,使南部乡镇山水资源、历史古迹、乡土文化有机结合,最终达到"人在路中走,如在画中游"的效果,形成广德南部乡镇旅游风景廊道。力争到 2020 年,实现旅游 100 风景道

沿线一般景区和乡村景点5米以上道路联通全覆盖,在南部乡镇基本形成"快进慢游"的旅游交通网络。通过3到5年的功能提升改造,形成具有示范联动作用的"竹乡画廊"旅游品牌效应,推动广德全域旅游和乡村经济发展。

三、主要任务

坚持以补短板、拓功能、强服务为重点,以注重生态、彰显自然、凸显山水特色为原则,整体上注重提升"竹乡画廊"旅游公路品牌效果,着力实施"道路改造""功能提升""标识建设"和"互联网+"四大交通旅游融合工程。

(一)实施道路升级改造工程,实现"路通路畅"。加快实施"竹乡画廊"旅游线路景区(点)"断头路"、路面"白改黑"建设,积极构建"快进慢游"旅游交通网络,实现南部乡镇旅游目的地与交通干线的互联互通,强化景区(点)之间的路网连通和有效衔接,破除景区(点)可进入性差的"瓶颈"制约,为游客创造便捷安全的交通条件。一是着力推进"竹乡画廊"沿途重要景区与高速出口、国省干线公路的路网连接,并建立景区与高铁站、汽车站的有效衔接,形成"快进"旅游交通网络。二是统筹解决其他一般景区(点)和乡村旅游景点旅游道路连通问题。要坚持农村公路发展与美丽乡村联动,支持旅游100风景道提等升级,积极推进农村公路扩面延伸工程、建制村"畅返不畅"整治工程,加快实现旅游100风景道绿化、美化目标,提升乡村旅游可进入性,形成"慢游"旅游交通网络。(牵头单位:市交运局;配合单位:市文旅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直有关单位、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二)加快功能提升,打造"景观廊道"。把旅游100风

景道建设与旅游元素结合起来,统筹考虑通达、生态、文化、 旅游等功能,打造路景相容的旅游交通廊道。一是逐步对旅 游 100 风景道主线、次线进行"生态化"和"驿站化"改造,在 沿线科学合理设置简易驿站、观景台、加油站、充电桩等服 务设施。二是因地制宜配套必要的绿化、美化和人文等景观 设施,依托旅游100风景道沿线生态环境、旅游资源,通过 借景、融景等方式,构建"畅、安、绿、舒、美"的生态旅游 100 风景道,形成集"生态、景观、休闲、旅游"多功能于一 体的交通旅游景观廊道。三是围绕提升"竹乡画廊"路域环境, 进一步整治"乱建乱搭、乱堆乱占、乱接乱放"现象,对沿线 支路、住户门前进行硬化、美化处理, 围绕河湖长制, 依托 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营造水美乡村, 建设造福人民的"幸 福河",助力乡村振兴,确保竹乡画廊沿途环境优美整洁。 四是结合旅游100风景道建设和景区开发,适时推进自驾车 露营地建设, 引导自驾车营地与交通驿站建设向特色村镇、 风景廊道等重要节点延伸布点,逐步形成乡村旅游自驾游精 品线路产品和服务体系, 打造具有品牌示范效应的旅游风景 道和乡村旅游风景带。(牵头单位:市文旅局、交运局、农 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自然资源规划局、水利局、太极洞 管委会、商务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三)完善旅游标识系统,提升效益增值。通过系统设计,逐步完善设置规范统一的旅游标识系统,最终实现旅游100风景道交通标识规范有序、清晰明确、快速识别、特色鲜明,充分展示品牌效应。一是各建设单位在"竹乡画廊"旅游线路规划设计阶段,要将交通标线系统、"竹乡画廊"品牌

Logo、标志标牌等统一纳入标识系统设计,坚持一个标准,做到规范统一。二是将通往沿线旅游景区、重点乡村旅游景点标识标牌纳入旅游 100 风景道交通标识范围,在市内高速公路、国省干线的主要交叉路口、通往旅游景区的路口增设规范的旅游交通标识牌,进一步健全旅游引导标识系统。(牵头单位:市文旅局;配合单位:市交运局、住建局、太极洞管委会、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四)实施"互联网+",统筹解决"智联"问题。依托互联网技术发展,大力推行一部手机游广德行动计划,打造交通旅游综合服务平台,深入推动交通旅游融合发展,努力建设覆盖"路上、景中、游后"各个环节的旅游智慧化服务。一是要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手段加强宣传,提升"竹乡画廊"旅游信息推广效果。二是加快智慧交通建设,推进交通旅游信息数据综合应用,逐步实现公路运行状况、信息发布、智慧旅游服务等联网管理和共享。三是加快实现"竹乡画廊"主要景区和重点驿站宽带网络和WIFI全覆盖,不断引入智能化、网络化服务设施,进一步提升旅游公路服务设施的自动化程度和态势感知能力。(牵头单位:市文旅局、交运局;配合单位:市农业农村局、经信局、太极洞管委会、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竹乡画廊旅游100"风景道工程重点实施任务

道路升级改造工程:实施建平至灵山大峡谷改建工程和宏霞至卢四路交叉口5公里改建工程,打通主线路"断头路";实施唐流至建平道路7公里"白改黑"和沿线边沟修复完善工程,提升道路美观及舒适性;推进90公里扩面延伸工程建设和"畅返不畅"整治工程,解决乡村旅游景点道路联通问题。总投资约1.2亿元。

"景观廊道"打造工程:以提升公路服务功能和旅游服务功能为目标,重点打造大溪坞和桃花山品牌驿站;实施东卢路(K4+000)、卢村水库、建平山顶等观景平台建设,适时推进四合童心谷自驾车露营地建设;对沿线月克冲景点、金龙山观景平台、重要民宿集住区等重要出入口等进行节点打造;在道路两侧建设一批小型停车场,加强乱搭乱建、道口搭接等路域环境整治。总投资约0.4亿元。

旅游标识系统工程:建立健全标识系统建设,在全线设置统一的标志标牌,进一步突出"竹乡画廊"品牌 logo 和标线效果。总投资约0.05 亿元。

交通旅游信息化建设:加快实现旅游景点、重要驿站、运输场站 网络和 WIFI 全覆盖,促进智慧交通信息平台与旅游等资讯平台网络对接,信息共享,为公众提供全方位、普惠化信息服务。总投资约 0.15 亿元。

四、工作措施

(一)分工负责,合力推进。市政府成立推进"竹乡画廊"建设领导小组(见附件),牵头负责旅游100风景道建设的组织领导,负责项目建设推行过程的统筹调度。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做好旅游100风景道的提升改造,并加快组织实施。市文旅局结合旅游产业发展和景区开发,研究提出旅游100风景道及相关建设项目需求,同时做好协调和指导工作,并与相关部门加强合作制定实施沿线标识系统规划建设,推进风景廊道建设、交通旅游信息化建设等工作。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牵头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加强沿线美丽乡村建设的指导与协调工作。沿线乡镇人民政府结合自身乡镇特色,负责区域范围内旅游100风景道改造、景观提升工作,并做好乱搭乱建、路口硬化、美化等路域环境整治工作,同时依托该项目加快实现区域内景点串联成线,体现"慢游"效果。市

发改、财政、自然资源规划、住建、水利等部门要进一步整合相关项目,并建立旅游 100 风景道关联项目联审联批绿色通道机制,解决好项目立项、审批、用地、资金等方面的难题,形成推动交通运输与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的强大合力。(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市直相关单位、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二)创新模式,市乡共建。旅游100风景道线多面广, 需要创新模式,实行市乡联合推动,多方筹措资金。支持乡 镇对沿线周边符合条件的公路进行旅游特色开发, 要结合沿 线自然风光及旅游资源, 合理确定设计主题, 把旅游资源集 聚、串联起来。市政府根据乡镇实施情况分类别给予补助。 道路改造:对于旅游100风景道主线路升级改造和"白改黑" 建设资金,除申报中央、省补助资金外,地方配套部分,按 审计价给予70%补助,其他环线或者关联旅游线路升级改造 和"白改黑"实施后给予审计价 70%补助(扩面延伸工程按已 有实施方案执行)。功能提升:实施沿线裸露地段绿化覆盖, 利用空闲地段打造小品驿站。对于主线路的绿(亮)化、观 景台、驿站等建设由市级政府统筹安排, 其他环线或者关联 旅游线路沿线绿(亮)化、观景台、驿站、路口硬化等建设 给予审计价70%补助,乡镇应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美丽 乡村建设、革命老区建设等,多渠道筹集整合项目资金,确 保项目顺利实施。探索多种养护模式,挖掘景区(点)、驿 站、小品等经营性功能属性,建立长效管养机制,推进"竹乡 画廊"长顺久美。标识系统:旅游100风景道的标识系统建 设资金由市级政府统筹安排。"互联网+"建设:深入推进旅 游交通信息化融合发展,实施"互联网+"信息化建设,建设资

金由市政府统筹安排。(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国投公司、 交运局、文旅局、农业农村局、市直有关单位、相关乡镇人 民政府)

(三)强化奖惩机制,推动落实。各有关部门、乡镇要把旅游100风景道建设纳入年度工作目标责任体系,制定实施计划,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快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奖惩机制,加强督促指导,及时调度、跟踪督查,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市交运局、文旅局要把旅游100风景道建设纳入市政府年度目标管理考核,依据考核结果,按照"以奖代补"和"谁积极支持谁、谁实施得好支持谁"的原则,采用"先建后补"的方式,对项目推进快、协调服务好、资金落实到位、管理养护到位的乡镇予以表彰和奖补。对工作开展不力、措施不到位、效果不明显的乡镇进行通报批评,并适当调减项目计划安排。(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市交运局、市文旅局、市直有关单位、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五、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旅游 100 风景道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广 德市推进旅游 100 风景道建设工作领导组。具体组成人员及 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嵇 文(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组长: 江晓华(市政府副市长)

陈兴松(市政府副市长)

马钢锋(市政府副市长)

成 员: 戴永广(市政府办)

陈绍国(市委宣传部)

谢志坚(市发改委)

陈智勇(市财政局)

薛海林(市交运局)

陈尚明(市文旅局)

张绍玉(市农业农村局)

刘德怀(市水利局)

刘 平(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从家峰(市生态环境分局)

陈安幸(市经信局)

崔 勇(市商务局)

卢贤德(市国投公司)

周 炜(太极洞管委会)

欧阳徽(市经开区管委会)

余 娟(柏垫镇政府)

刘 军(杨滩镇政府)

戴龙强(四合乡政府)

姚大军(卢村乡政府)

刘 晨(东亭乡政府)

领导组下设4个工作组,分别负责制定专项工作方案和 开展相关工作。

1.综合协调工作组。

组 长: 戴永广

副组长:杨勇、李先广

成 员:领导组各成员单位负责人。

职 责:负责领导组日常工作,统筹协调相关要素保障,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有关具体问题,重大问题及时提请领导组调度研定。

2.交通建设工作组。

组 长: 薛海林

副组长: 王庆、任龙

成 员:市交运局、公路局、自然资源规划局、生态环境分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国投公司等市直相关部门及沿线乡镇负责人。

职 责:负责制定本组专项工作方案,制定旅游 100 风 景道公路提升专项规划,拟定年度建设任务及时间节点;领 导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3.旅游建设工作组。

组 长:陈尚明

副组长: 楚道申

成 员:市文旅局、自然资源规划局、农业农村局等市 直相关部门及沿线乡镇负责人。

职 责:负责制定本组专项工作方案,制定旅游 100 风 景道旅游提升专项规划,拟定年度建设任务及时间节点;领 导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4.环境整治工作组。

组 长:张绍玉

副组长: 何福新

成 员:市农业农村局、文旅局、交运局、水利局等市直相关部门及沿线乡镇负责人。

职责:负责制定本组专项工作方案,拟定年度建设任务及时间节点;领导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 1.市交运局:负责旅游100风景道主线路"断头路"项目建设,加快实现主线路通5米及以上沥青混凝土道路,同步实施主线边沟、护栏、路口硬化、道路标线等建设;负责配合相关牵头部门打造交通旅游综合服务平台,深入推动交通旅游融合发展,努力建设各环节的旅游智慧化服务;负责主线路驿站、观景平台等节点施工,推进智慧交通建设,并做好乡镇以奖代补资金审核工作。
- 2.市文旅局:负责旅游 100 风景道建设中构建旅游元素的协调指导工作;负责主线路驿站、观景平台、重要节点等设计,推进沿途景点的风景风貌提升建设,并做好该项目策划宣传工作;负责实施品牌 Logo 等旅游标志标牌建设,加快实现重要景点、驿站通网络和 WIFI;促进"互联网+旅游"融合发展。
- 3.市农业农村局:负责旅游 100 风景道沿途美丽乡村建设的协调和指导工作;牵头负责沿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加快实现路景相容、路村相容。
- **4.市发改委:**负责整合相关项目,积极向上争取专项债等国家政策性资金,同时解决好项目立项、审批等问题。
- 5.市财政局、国投公司:负责统筹项目资金安排,按照相应标准进行资金补助;负责项目资金筹措,配合相关部门加快推动"竹乡画廊"旅游公路功能提升。
 - 6.太极洞管委会:按照旅游100风景道的相关要求,负

责太极洞风景区风貌提升,加大旅游资源信息的推广,提升景区服务功能。

- 7.有关乡镇政府:负责实施旅游 100 风景道主线以外次线建设,实现串景成线、成环,并落实沿线建成后的驿站、观景台、小品节点等属地管养责任;负责加快推进扩面延伸工程等道路建设,全面打通乡村景点"断头路";负责强化属地"乱搭乱建"等路域环境整治工作,做好该项目沿线路口搭接、美(亮)化工作;配合做好该项目建设的征迁工作并统筹解决好征迁资金;负责多渠道筹集整合项目资金,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 8.市直其他相关部门:负责配合相关单位整合建设项目和资金,统筹推进旅游100风景道项目建设;积极对上争取政策及资金支持,共同关注扶持该项目建设,形成推进交通旅游融合发展的强大合力和浓厚氛围。

关于陈智勇等同志工作职务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研究,决定:

陈智勇同志任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市 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局长;

谢志坚同志任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

免去李刚同志的市财政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刘绍珣同志的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许天华同志的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2020年3月25日

关于做好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监测管理工 作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市直各单位:

为尽早发现新冠肺炎无症状感染者,及时采取有效管理和早期干预措施,减少疫情传播风险,现就切实做好新冠肺炎无症状感染者监测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 一、自即日起,凡境内重点地区(湖北)来(返)广人 员一律进行核酸检测。
- 二、设立集中样本采集点。采集点设在桃州镇原政府, 布局、流程要符合卫生学要求,配备专业采样人员及其他工 作人员,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
 - 三、检测流程如下:
- (一)对重点地区来(返)广人员,由各乡镇(经开区管委会、太极洞管委会)落实包保责任人,做好对接联络, 安排专人专车引导转运至样本采集点。
- (二)采集来(返)广人员咽、鼻拭子样本进行核酸检测。
- (三)采样后,由各乡镇(经开区管委会、太极洞管委会)包保责任人将来(返)广人员引导至居住地,居家(厂)等待检测结果。

四、对核酸检测结果为阳性的,按无症状感染者管理;对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的,不再采取医学观察措施。

五、相关人员转运、核酸检测及隔离费用由各乡镇(经

开区管委会、太极洞管委会)自行决定。

广德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4月3日

关于印发广德市春茶采摘新冠肺炎疫情防 控技术指南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广德市春茶采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指南》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广德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3月25日

春茶采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指南

一、组织管理

- 1.茶企、家庭农场、种植大户为疫情防控责任主体,其法定代表人为第一责任人,在乡镇党委、政府、市农业农业村局组织领导下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并明确专人负责。接受相关管理部门的监督和卫生健康部门技术指导。
- 2.茶企、家庭农场、种植大户应根据人员规模分组分队,建立组-队-责任人的组织框架,逐级确定管理员,落实疫情报告、健康筛查、人员管控、防护物资管理以及应急处置等疫情防控措施。

二、场所管理

- (一) 临时隔离区(室), 应满足以下要求:
- 1.位置相对独立、远离公共区域、方便人员转运、通风良好;
- 2.配备个人防护用品、体温测量设备、消毒药械等物品;
- 3.有专人负责管理,做好消毒处置;
- 4.垃圾单独存放,消毒后,袋装封闭,按生活垃圾处理。

(二)场所卫生要求:

- 1.开工前,对食堂、厂房、车间、办公场所、宿舍环境进行全面清理,清除垃圾、杂物,采用 500mg/L 有效氯消毒剂喷洒消毒,消毒作用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
- 2.餐厅、宿舍等室内环境应停用空调系统,加强通风换气, 采取自然通风或机械送风,每日至少 2 次,每次不少于 30 分 钟。

- 3.做好餐厅、宿舍、卫生间等区域的日常清洁与消毒。门把手、水龙头、扶手等经常接触的物体表面应每天使用 500mg/L 有效氯消毒剂或其它等效消毒剂擦拭消毒,30 分钟后清水洗净。走廊、楼道、卫生间等公共区域地面每天应使用 500mg/L 有效氯消毒剂喷洒或拖拭消毒。餐饮具采用煮沸消毒 30 分钟或用消毒碗柜消毒。
- 4.公共区域应提供足量洗手设施,并配置洗手液。无法提供 时应配置足量免洗手快速消毒剂。
 - 5.公共区域应设置废弃口罩专用垃圾桶,并设有明确标识。
- 6.采茶生产结束后,应再次对食堂、厂房、车间、办公场所、 宿舍环境进行全面清理,清除垃圾、杂物,开展消毒工作。

三、物资配备

茶企、家庭农场、种植大户应根据实际需要,选择配备足量的防疫物资,包括但不限于:

- 1.个人防护用品: 医用口罩、工作服、工作帽等;
- 2.体温测量设备: 红外体温扫描仪或手持体温测量仪、水银体温计。红外体温计与水银体温计应分别符合 GB/T 21417.1 和 GB 1588 规定的安全要求及最大允许误差;
- 3.消毒药械:洗手液、速干手消毒剂、含氯消毒剂(84 消毒液、含氯泡腾片等)、喷雾器、污物袋等。含氯消毒剂应符合GB/T 36758 的要求,速干手消毒剂应符合GB 27950 的要求;
- 4.防疫物资的采购、存贮及配发应由专人负责,建立台账并做好登记,及时补充物资;
 - 5.配备足够的采茶工具,张贴编号和使用人姓名,专人专用。

四、人员管理

(一) 岗前管理。

掌握全部员工信息,建立"一人一册",内容包括来广时间、交通工具、健康状况、14 天内生活旅居史、"安康码"状态以及可疑人员密切接触情况等。人员信息登记表参照附件 1,"人员安康码"按要求申领。

(二)在岗管理。

- 1.尽量减少员工对外接触,取消非必要的出差、出行。
- 2.每日早晚各对员工进行 1 次体温测量和健康询问,并做好登记。
- 3.个人防护要求:(1)所有员工应佩戴口罩。(2)健康监测人员、保洁人员同时应穿戴工作服、橡胶手套和工作帽等。(3)消毒人员同时应穿戴工作服、工作帽、长筒胶鞋、橡胶手套、护目镜。
- 4.尽量避免员工近距离接触,建议采取分区块采摘和错时称量收集鲜叶,人与人之间应保持 1.5 米以上距离。

(三)就餐与住宿管理。

- 1.实行错时分餐,减少人员接触。建议打包分餐,避免桌餐, 就餐距离应保持 1.5 米以上,避免交谈,避免面对面就餐;
 - 2.宿舍每间人员不宜超过 2 人;
- 3.在外住宿员工及其家属应减少与外人接触,不参与聚会、 聚餐等。

(四)宣传教育。

- 1.员工上岗前,要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培训,培训要实现全覆盖;
 - 2.定期开展员工心理疏导、辅导,消除疫情恐慌情绪。

五、应急处置

- 1.茶企、家庭农场、种植大户发现员工有发热、咳嗽、胸闷、气促、腹泻等症状时,其疫情防控专职人员应立即嘱其佩戴口罩,将其转移至临时隔离区(室)安置,拨打120转运到至定点医院(市人民医院)诊断检查,并同时向所属乡镇报告。
- 2.经定点医院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的,茶企、家庭农场、种植大户应配合专业机构开展调查处置工作。
- 3.根据疫情波及范围、发展趋势,采取停工、关闭企业或封锁疫点等措施。

附件:	1 乡	(镇)	_村(社区)	春茶采摘	"一人
	一册"人员信	言息登记表			
	2	(场所) 消毒登记	表	
	3.春茶采摘:	新冠肺炎疫性	青防控处置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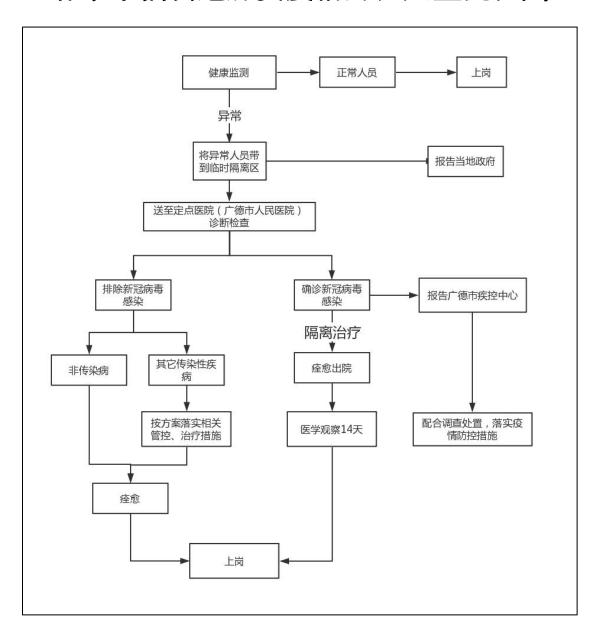
附件 1:						
	乡(镇)_	村	(社区)	春茶采摘 "	一人-	-删"
		人员	信息登记	表		
茶场名称	:			填表时间: 2020	年	月日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户籍地			
来广时间			来广交通 方式	□点对点运输; □自驾车; □公共交通		
健康状况	1. 良好 2. □是、□否有 咳嗽、腹泻、 [≤] 状		安康码状态	绿码:□是、[□否	
14 天 内生活 旅居史	□是、□否去並	过国内外疫	支情严重地 D	<u> </u>		
14 天 内可接	□有、□无接角		快等症状的可	「疑人员或疫情高	5发地区	.人员

注: 茶场春茶人员必须身体健康, 无身体异常情况。

_____(场所)消毒登记表

消毒日期	消毒时间	消毒剂种类	配制浓度	消毒人签名	备注

春茶采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处置流程图



关于印发广德市 2020 年春季高三初三年级 学生返校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广德市2020年春季高三初三年级学生返校工作方案》 业经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实施。

> 广德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3月30日

广德市 2020 年春季高三初三年级学生 返校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全面做好我市 2020年春季高三初三年级学生返校工作,根据《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系列标准与指引>的通知》(皖教秘 [2020] 96号)、《安徽省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安徽省普通中小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指南(四)>的通知》(皖教秘 [2020] 99号)和《关于切实做好高三初三年级学生返校工作的通知》(皖教工委函 [2020] 43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联防联控、分校施策、分时错峰、规范防疫的原则,构建与疫情防控形势相适应的教育教学秩序,督促学校加强安全管理、开学准备及复课工作,落实并完善校园防控措施,坚决把疫情挡在校门之外,确保全市校园不发生一起疫情,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校园安全稳定,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

二、返校年级及时间安排

高三年级4月7日返校,初三年级4月13日返校。

三、工作措施

- (一) 返校前准备。
- 1.制定完善"两案八制"。学校要对照《安徽省普通中小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开学工作指南(四)》,结合实际,认真研制高三初三年级学生返校工作方案、学校突发疫情应急处

置预案。其中,返校方案须经市教体局初审并报市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审核同意后,方可组织实施。各高中学校返校工作方案4月1日前报市教体局,各初中学校4月6日前报市教体局。学校要根据《安徽省学校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管理指引》,制定完善学校新冠肺炎疫情报告制度、学生晨午(晚)检制度、因病缺课缺勤登记与追踪制度、复课证明查验制度、宣传和健康教育制度、心理咨询与干预制度、外来人员入校管理制度、校园清洁与学习生活场所消毒制度,各项制度要明确操作流程、岗位职责,落实责任人。

- 2.精准摸排人员信息。学校要在返校前对所有教职员工、学生等近 14 天以来的身体状况、活动轨迹等信息进行摸排,精准掌握每个人的详细情况,逐人建立健康档案,做到"一人一档"。按照《安徽省学生和教职员工新冠肺炎风险人群判定标准》和"安康码"情况,准确确定正常返校人员。返校前,所有学生和教职员工要分别填写好《学生承诺书》和《教职工承诺书》,并对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返校时交至学校核查留存。
- 3.备足备齐防控物资。学校要根据《学校基本防控用品建议清单》和《学校隔离观察室防护防疫用品基本配置建议清单》标准,合理测算防控物资储备需求,通过多种渠道,做好一次性医用口罩、体温检测设备、免洗手消毒液、84消毒液、75%医用酒精等防控物资储备,返校前一周至少准备可供两周使用的防控物资,并保障持续配备。其中,口罩必须做到学生和教职员工每人每天2个,不得强制要求家长准备口罩等物资。制定防控物资管理制度,做到专人管理、科学使用、专物专用。设置相对独立的临时隔离观察室,隔离

观察室要与教室、食堂、宿舍等人员密集场所保持安全距离,要配齐配足水银温度计、防护用品、手消毒用品等防疫用品。设置完善洗手设施,确保师生流动水洗手需求,并在教室进门处合适位置放置免洗手消毒液。

- 4.开展防控培训演练。学校要通过分期分批、线上线下等形式,在派驻学校疫情防控指导员或本校校医的专业指导下,组织学校所有教职员工进行专题培训,全面掌握疫情防控基本知识、应急处置方法、程序等。要通过微信、QQ、钉钉等线上方式召开主题班会,推送《安徽省学校新冠肺炎师生员工个人防护手册》,对学生及家长开展返校前新冠肺炎防控知识的普及教育。4月2日前,学校要组织完成应急处置、消毒、就餐等演练工作,并总结、完善演练方案。
- 5.全面整治校园环境。学校要在学生返校前全面完成校园卫生清扫、环境整治和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对教室、办公室、多功能教室、食堂、宿舍、厕所、浴室、电梯、楼梯和扶手等重点场所的环境卫生开展全覆盖消毒。检查修缮校园供水设施设备。严格做好危化品实验品管理。加强对学校食堂、公共浴室、宿管等工作人员的全面检查,必须持健康证上岗。合理设置学生进校通道,做到学生有序、分散、快速进入校园。
- 6.精心做好教学准备。学校要有序开展返校前线上教育教学活动,对学生线上学习质量逐一摸底和评估,精准分析学情,研制返校后教育教学工作计划,做好线上线下教学衔接。对暂时不能返校的学生要落实"一人一案",安排专人做好疏导工作及线上学习的帮扶指导。要按照不超过 40 人组建临时授课班(一个行政班超过 40 人的分成两个临时授课

- 班),一人一桌,疫情防控期间授课教师不变。要以班级为单位,在校内合理划分学生课间分散活动区域,并在区域内放置标有班级名称和不聚集活动、密切接触等提示语的标牌。
- 7.做好食堂就餐准备。学校要成立食堂疫情防控专项工作组,科学制定食堂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有序组织食堂工作人员提前返岗,逐人查验健康状况、假期旅程史、从业健康证等信息。彻底清查库存食品及原料、食品添加剂等,对之前的库存要一律清理到位不得留存。全面检查和维护食堂冷藏冷冻、供水、电气等设施设备,确保设施设备安全无隐患和正常运行。食堂食材渠道来源要可追溯,索证规范、齐全。要根据食堂规模和就餐人数,合理划定就餐区域、就餐时间,做到分时、分区域、分批就餐。
- 8.开展联合督查评估。市教体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公安局等市直单位要组建返校准备工作督查评估组,提前对各校返校前准备和返校后防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实地督查评估(具体安排另行通知),评估合格后,方可开学。学校基本防护条件不具备不开学,师生和校园公共卫生安全得不到切实保障不开学,返校工作方案没有通过审核推演不开学。

(二)返校日工作。

- 1.实施错时返校。学生返校不集中报到,缴费通过网上支付完成。学校要根据返校当日学生人数,合理安排不同班级学生不同时间返校,避免校门口人员聚集。校园内要提前设置学生进校、行走线路指示标线标牌。返校具体时间安排要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提前告知每一位学生及家长。
- **2.查验健康状况。**返校时,学校要做好进出通道管控, 对所有教职员工和学生进行身份查验、体温检测。进入校园

- 后,所有教职员工和学生必须上交《承诺书》,学校核查归整后留存。
- **3.妥善安排住宿**。学校要严格落实校园封闭式管理,返校时,学生家长一律不得进入校园。要安排楼层宿管人员指导帮助每位学生做好寝室入住相关事宜。

(三)返校后管理。

- 1.加强封闭管理。学校要严格实行封闭式管理,体育场地场馆暂停对外开放。所有人员进入校园时,一律核验身份、检测体温,家长及一切与学生学习、生活保障无关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寄宿生未经批准不得离开校园。走读生较多的学校应错峰上下学,引导家长在指定接送区域接送学生,快接快送,避免人员聚集,提醒家长做好个人防护。校园内所有人员必须佩戴口罩,人与人之间保持安全距离,不密切接触。
- 2.加强卫生管理。学校要逐人建立教职员工和学生健康档案,落实晨、午(晚)检制度和因病缺课缺勤登记与追踪制度,建立每日信息台账,并通过"广德市学校师生员工健康信息应急报送系统"及时上报健康信息。通知家长上学前测量学生体温,凡有咳嗽、发热等不适症状一律不得上学,并及时告知班主任。每日定时对校园进行消毒,并做好记录。保持教室、宿舍、食堂等场所通风换气。保障洗手设施运行正常、物资齐全。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及时收集清运和清洁垃圾盛装容器。妥善保管消毒剂,避免误食或灼伤等。疫情防控期间,防控指导员或校医、保健教师要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和疫情防控工作职责。
 - 3.加强食宿监管。学校要严格执行食堂和用餐卫生安全

管理制度。餐前要对餐(饮)具清洁消毒,餐(饮)具必须一人一具、一用一消毒。根据实际情况,科学确定取(送)餐方式,错峰分散就餐,就餐保持安全距离,不面对面就餐。学生住宿按照便于管理、相对分散的原则进行安排,必须一人一床,避免头部相对就寝,相互之间不串宿舍。学生洗漱和洗澡应分时段、分批次进行。宿管人员要 24 小时值班值守,不定时巡查宿舍内学生活动、就寝等情况,及时发现并纠正问题。

- 4.加强路途防控。学校要逐人摸排教职员工和学生往返家校交通方式,精准掌握步行、乘坐公交和私家车的人员底数,建立台账,并第一时间将信息台账报送市教体局法安科(邮箱: gdjtfak@126.com)。教育引导学生不乘坐"黑头车"和违法违规运营车辆,确保学生上下学乘车安全。返校学习后,教职员工及家庭成员、学生及家长不聚会,凡接触境外来广(回广)人员、重点疫区人员的教职员工及学生,须第一时间分别如实报告学校和班主任,同时按照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做好医学隔离观察,无异常后凭有效健康证明返校。
- 5.上好"返校第一课"。学校要认真上好"返校第一课",组织开展春季传染病防控教育、战"疫"专题教育、生命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增强学生家国情怀、民族自豪感和社会责任感,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 6.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学校不得组织聚集度高的体育、 文化、艺术等活动,暂停升旗、跑操、眼保健操、课后服务、 研学旅行、社会实践、校际交流、对外教学、校内家长会和 家长开放日等人员聚集性活动。要做好线上线下教学衔接,

帮助学生尽快适应课堂教学。合理安排作息时间,引导学生加强体育锻炼,有针对性地做好教育引导和心理疏导工作。扎实抓好控辍保学,对无故不到校上课的,要及时跟踪了解情况,经排查确定辍学的要落实联防联控机制,启动劝返复学工作。

7.落实报告制度。学校要严格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每日上午12点前向市教体局报告本校应到校人数、实际到校人数、未到校人数及原因、是否有新冠肺炎可疑症状人员、是否缺乏防控物资等,严禁错报、漏报、缓报。市教体局联系人: 钟超, 电话 6026760、13865320078(报送方式:广德市教体工作群)。

四、有关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单位、各乡镇要按照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工委、省教育厅以及宣城市教体局关于做好高三初三年级学生返校工作的要求,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在市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指导下,切实做到"党委政府领导、教育部门实施、其他部门协同、社会各界支持",统筹抓好返校各项工作。学校要提高认识,加强返校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工作专班,层层压实责任,确保学生安全返校和疫情防控工作落地落实落细。
- (二)落实主体责任。市教体局要切实履行主管责任,积极协调卫生、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建立学校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督促指导学校全面落实学生安全返校各项防控措施和准备工作。学校要建立完善学校、年级、班级三级防控工作体系,校长是学校疫情防控的第一责任人,班主任是班级防控的第一责任人,要抓紧抓实抓细校园管理、人员管控、

物资储备、教育教学生活安排,确保教育教学工作平稳有序。家长要落实家庭监护主体责任,要按照学校相关要求如实上报学生健康信息,承担相应监护职责和法律责任,是否如实填报学生健康信息情况将计入学生本人诚信档案。

- (三)强化督导检查。市教体局、卫健委、市场监管局、公安局等市直单位要加强对学校返校和疫情防控工作的督查指导,通过实地督查、明察暗访等形式,强化跟踪问效,确保各项工作措施和工作要求落实落地落细。市政府教育督导办要将学生返校工作纳入责任督学日常督导范围,开展专项督导,确保高三初三年级学生安全有序返校。
- (四)做好宣传引导。各校要及时向家长、学生和社会各界通报返校准备情况和返校要求,引导预期,消除疑虑,回应社会关切。要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宣传普及疫情防控知识,在校园醒目位置进行疫情防控知识宣传,营造良好的防控氛围。要加强家校联系,科学引导学生和家长履行疫情防控义务,落实疫情防控。